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14日至2026年02月13日止。

第 8667761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23日

商 标

HLA-POWPOW

申 请 人 海澜之家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8号

代理机构 北京中理通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教育；培训；安排和举办娱乐活动；安排和举办体育赛事；多媒体图书馆服务；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在线出版；录像带发行；演出制作；娱乐服务；健身指导课程；玩具出租；供人娱乐用具有交流和学习功能的拟人机器人的出租；导游服务；艺术展览；动物训练；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；组织彩票发行；室内水族池出租；提供宠物游乐场；组织抽奖